

# 裕阳证券投资基金 201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0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0年8月24日

## 8.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和披露了本基金的半年度报告,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0年8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本金不受损失,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0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8.2 公司简介

基金名称	博时裕阳封闭
基金代码	50006
交易代码	500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1998年7月25日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00,000,00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限	15年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1998年7月30日

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确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基金长期稳定增值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符合资产配置性、安全性、流动性的原则,综合考虑宏观经济、行业发展和证券市场的情况,确定投资组合,达到分散和降低投资风险,确保基金资产安全,谋求基金长期稳定增值的目的。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偏股型的证券投资基金,属于中高风险品种。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
姓名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
信息披露负责人	魏昕	魏昕
联系电话	0755-83169999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weixin@boshifund.com	lhwang@ah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88	95599
传真	0755-83195140	010-63201816

基金合同全文披露网站	http://www.bosera.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查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 8.3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0,628,228.07
本期利润	-475,625,104.1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37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7.15%
3.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0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总额	-0.091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16,309,352.6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082

注:本期未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8.4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魏昕	魏昕
联系电话	0755-83169999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weixin@boshifund.com	lhwang@ah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88	95599
传真	0755-83195140	010-63201816

## 8.5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0,628,228.07
本期利润	-475,625,104.1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37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7.15%
3.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0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总额	-0.091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16,309,352.6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082

注:本期未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8.6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
姓名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
信息披露负责人	魏昕	魏昕
联系电话	0755-83169999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weixin@boshifund.com	lhwang@ah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88	95599
传真	0755-83195140	010-63201816

## 8.7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0,628,228.07
本期利润	-475,625,104.1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37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7.15%
3.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0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总额	-0.091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16,309,352.6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082

注:本期未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8.8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
姓名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
信息披露负责人	魏昕	魏昕
联系电话	0755-83169999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weixin@boshifund.com	lhwang@ah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88	95599
传真	0755-83195140	010-63201816

## 8.9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0,628,228.07
本期利润	-475,625,104.1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37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7.15%
3.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0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总额	-0.091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16,309,352.6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082

注:本期未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8.10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
姓名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
信息披露负责人	魏昕	魏昕
联系电话	0755-83169999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weixin@boshifund.com	lhwang@ah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88	95599
传真	0755-83195140	010-63201816

## 8.11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0,628,228.07
本期利润	-475,625,104.1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37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7.15%
3.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0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总额	-0.091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16,309,352.6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082

注:本期未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8.12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
姓名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
信息披露负责人	魏昕	魏昕
联系电话	0755-83169999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weixin@boshifund.com	lhwang@ah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88	95599
传真	0755-83195140	010-63201816

## 8.1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0,628,228.07
本期利润	-475,625,104.1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37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7.15%
3.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0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总额	-0.091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16,309,352.6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082

注:本期未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8.14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
姓名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
信息披露负责人	魏昕	魏昕
联系电话	0755-83169999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weixin@boshifund.com	lhwang@ah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88	95599
传真	0755-83195140	010-63201816

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具有相对的独立性。估值委员会的职责主要包括: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制订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确保对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时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等。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还包括基金托管银行和会计师事务所。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基金估值及净值计算履行复核责任,当存在异议时,托管银行有责任要求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沟通达成一致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估值委员会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并出具报告。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6.3.1.2 权证交易  
无。

6.3.1.3 应付关联方佣金  
无。

6.3.1.4 关联方报告  
无。

6.3.1.5 关联方报告  
无。

6.3.1.6 关联方报告  
无。

6.3.1.7 关联方报告  
无。

6.3.1.8 关联方报告  
无。

6.3.1.9 关联方报告  
无。

6.3.1.10 关联方报告  
无。

6.3.1.11 关联方报告  
无。

6.3.1.12 关联方报告  
无。

6.3.1.13 关联方报告  
无。

6.3.1.14 关联方报告  
无。

6.3.1.15 关联方报告  
无。

6.3.1.16 关联方报告  
无。

6.3.1.17 关联方报告  
无。

6.3.1.18 关联方报告  
无。

6.3.1.19 关联方报告  
无。

6.3.1.20 关联方报告  
无。

6.3.1.21 关联方报告  
无。

6.3.1.22 关联方报告  
无。

6.3.1.23 关联方报告  
无。

6.3.1.24 关联方报告  
无。

6.3.1.25 关联方报告  
无。

6.3.1.26 关联方报告  
无。

6.3.1.27 关联方报告  
无。

6.3.1.28 关联方报告  
无。

6.3.1.29 关联方报告  
无。

6.3.1.30 关联方报告  
无。

6.3.1.31 关联方报告  
无。

6.3.1.32 关联方报告  
无。

6.3.1.33 关联方报告  
无。

6.3.1.34 关联方报告  
无。

6.3.1.35 关联方报告  
无。

6.3.1.36 关联方报告  
无。

6.3.1.37 关联方报告  
无。

6.3.1.38 关联方报告  
无。

6.3.1.39 关联方报告  
无。

6.3.1.40 关联方报告  
无。

6.3.1.41 关联方报告  
无。

6.3.1.42 关联方报告  
无。

6.3.1.43 关联方报告  
无。

6.3.1.44 关联方报告  
无。

6.3.1.45 关联方报告  
无。

6.3.1.46 关联方报告  
无。

6.3.1.47 关联方报告  
无。

6.3.1.48 关联方报告  
无。

6.3.1.49 关联方报告  
无。

6.3.1.50 关联方报告  
无。

6.3.1.51 关联方报告  
无。

6.3.1.52 关联方报告  
无。

6.3.1.53 关联方报告  
无。

6.3.1.54 关联方报告  
无。

6.3.1.55 关联方报告  
无。

6.3.1.56 关联方报告  
无。

6.3.1.57 关联方报告  
无。

6.3.1.58 关联方报告  
无。

6.3.1.59 关联方报告  
无。

6.3.1.60 关联方报告  
无。

6.3.1.61 关联方报告  
无。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0年8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和披露了本基金的半年度报告,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0年8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本金不受损失,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0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和披露了本基金的半年度报告,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0年8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本金不受损失,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0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和披露了本基金的半年度报告,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0年8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本金不受损失,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0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和披露了本基金的半年度报告,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0年8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本金不受损失,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0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和披露了本基金的半年度报告,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0年8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本金不受损失,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0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和披露了本基金的半年度报告,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0年8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本金不受损失,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0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和披露了本基金的半年度报告,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0年8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本金不受损失,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0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和披露了本基金的半年度报告,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0年8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本金不受损失,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0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和披露了本基金的半年度报告,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0年8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